



委托检测合同

申检单位: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北京兴标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单位详细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流村 600 号院 9 号楼 1 至 3 层 101

甲方单位联系人: 李宗霖 联系人电话: 18610117349

根据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单位与乙方单位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申检单位项目信息:

甲方单位委托乙方单位对(项目名称)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的电气防火、消防设施进行检测,约定检测范围为:地上 5 层、地下 0 层,建筑总面积为 50000 m²。

- 项目场所名称: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项目场所详细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流村 600 号院 9 号楼 1 至 3 层 101
- 项目类型: 竣工检测、 年度检测、 专项检测。
- 项目所属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801184540U

二、项目检测内容:

1. 乙方单位电气防火检测的主要内容为:

(1) 变配电装置。 (2) 配电柜、箱、盘、配电线路。

(3) 电热器具、电动机等用电设备。(4) 照明灯具、开关、插座以及明敷线路、闷顶内线路敷设等。(5) 其它

2. 乙方单位消防设施检测的主要内容为: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供配电设施 |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水喷雾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细水雾灭火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泡沫灭火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气体灭火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干粉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防烟排烟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专用电话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防火分隔设施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梯 | <input type="checkbox"/> 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灭火器 | <input type="checkbox"/> 防烟防火分区联动功能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系统等 | | |





三、检测依据：

1. 乙方单位消防设施检测的工作依据：

- DB 11/1354—2016 《建筑消防设施检测评定规程》
- GB 50016-201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GB 50263-2007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GB 50281-2006 《泡沫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GB 50347-2004 《干粉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 GB 50444-2008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
- GB 50166-2019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
- GB 50219-2014 《水喷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
- GB 50261-2017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GB 50498-2009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GB 50877-2014 《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
- GB 50898-2013 《细水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
- GB 50974-2014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 XF 1157-2014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设备配备》
- XF 836-2016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
- GB 51309-2018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等相关规范规程

相关规范规程图示图集等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技术标准；设计图竣工图等项目相关技术文件资料等。

2. 乙方单位电气防火检测的工作依据：

- 《北京市电气防火检测技术规范》DB11065-2010.
-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51348-2019》
- 其它相关规范规程、技术标准、图纸要求等文件资料

四、双方协作事项

1. 乙方单位提供电气防火及消防设施检测所需的检测仪器以及专业的检测人员进行检测。
2. 甲方单位提供本工程消防设施及电气设备的维护管理人员配合检测工作，配合人员应熟悉消防设施及电气设备。
3. 乙方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文义 技术负责人：岳文斐

五、协议履行期限和费用

1. 乙方单位在：2024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止 进行电气防火检测及消防设施检测。
2. 乙方单位应在检测现场完成检测工作后三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报告（初检不合格的提出整改意见、待复检合格后出具合格报告；复检后仍不合格的，出具不合格报告；不能因现场消防设施和电气设备不合格出具不合格报告而拒绝支付检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商业街17号

电话\传真：(010) 69741385



测费用)。

3. 乙方单位在甲方单位支付检测费用的同时, 交给甲方单位检测报告及正规的增值税发票。

4. 本工程检测费用为人民币(大写) **肆万伍仟元整** (¥ 45000.00)。
(费用包括所有检测工作, 复检不另收取费用; 需要多次复检的项目, 增加的费用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由甲方单位向乙方单位支付。

五、未尽事宜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 若需修改或有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约定。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双方可协商解决, 协商未果的, 应向甲方单位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任何一方违约的, 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因主张权利而产生的全部合理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公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共计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有同等的法律效应。

六、其他补充约定:

甲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